

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

聖父

- 129 耶和華是我的主
- 130 榮美的尊名
- 131 上帝乃是烈火
- 132 神是指示人的神

詩 16 篇
詩 8 篇
來 12:14-29
創 22:1-19

事奉

- 133 不見一人，只見耶穌
- 134 我們也是人
- 135 專心事奉的僕人
- 136 忠心的管家

太 17:1-8
徒 14:8-18
路 16:13; 羅 6:16-23
路 16:1-13

聖經人物

- 137 摩西的幫手約書亞
- 138 迦勒專心跟從主
- 139 拿俄米的見證
- 140 路得的選擇

出 24:12-18; 33:11; 書 1:1
書 14:6-15
得 1:1-22
得 1:6-22

培靈

- 141 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
- 142 仰望耶穌
- 143 為了耶穌
- 144 信徒對於金錢當有的認識

提後 1:1-14
猶 1:17-25
腓利門書
提前 6:3-10,17-18

著者簡介

黃牧師彼得博士（Rev. Peter Wongso），年青時從家鄉福建移居印尼學做生意，後來悔改信主，於1951年蒙神恩待呼召，一生獻身傳道，入讀印尼東南亞聖道神學院接受裝備，並進修獲得美國福樂神學院宣教學碩士，三一神學院神學博士學位。

五十多年來，黃牧師按神所賜的恩賜與安排，從事牧會，神學教育，開荒宣教，差傳佈道等福音事工。曾任教東南亞聖道神學院逾五十載，期間出任院長二十多年。1950年代已開始文字事奉，在印尼創辦福音報和靈聲季刊等傳福音及造就信徒的刊物，並定期為基督教期刊執筆撰文；著述等身，在宣教，釋經，神學及培靈方面的中文和印尼文著作，譯作等，達八十餘種。

黃牧師退而不休，至今仍經常獲邀到世界各地主領聚會，傳福音，栽培信徒，足跡遍及印尼，新加坡，馬來西亞，菲律賓，台灣，加拿大，美國，中國，澳洲，歐洲等地，在華人神學院和教會授課，訓練主的僕人。

本社簡介

金燈台出版社（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）為超宗派的信心文字機構，由陳終道牧師創辦於1986年，以出版金燈臺活頁刊為主要事工。活頁刊以“講解救道，造就靈命，探討聖工，實用研經”為宗旨，主要服事在生命上追求長進的基督徒，長執，神學生，教牧同工等；並附設“福音活頁”，鼓勵讀者轉贈未信主的親友，傳揚基督救恩。

耶和華是我的主

經文 詩16篇

引言：

關於這詩的背景，有人認為是大衛在西弗的情形：他在掃羅的包圍下仍然蒙福，並且曾有機會傷害敵人而不傷害他，叫敵人自覺慚愧而認罪。大衛能如此得勝，是因為：

一・他認識耶和華是他的主

1. 是保佑我的主 (16:1)。
2. 是可倚靠的主 (16:1)。永遠負責，永遠支持。
3. 是產業的主 (16:5)。賜那最美好的產業。主所賜的是無人能奪去的。
4. 是持守的主 (16:5)。替我們持守產業。
5. 是指教我們的主 (16:7)。指教我們如何行善，走在祂的旨意中，如何待人。
6. 是常在我們面前的主 (16:8)。祂是活的主，無所不在。
7. 是救贖我們的主 (16:10)。
8. 是生命道路的主 (16:11)。賜我們豐盛的生命，走永生的道路。
9. 是有滿足的喜樂，有永遠的福樂的主 (16:11)。

大衛認為耶和華他的主是這樣的，所以說他的好處不在主以外。

二・如何行才算是好處不在主以外？

1. 投靠主 (16:1)。
2. 喜悅屬主的子民 (16:3)。
3. 不以別的代替主 (16:4)。
4. 不提別神的名號 (16:4)。
5. 滿足於神所賜的 (16:5-6)。我的產業實在美好。
6. 領受神的指教 (16:7)。
7. 把神常擺在面前 (16:8)，以神為樂，為居所。

三・以耶和華為主的好處

1. 有倚靠 (16:1)。
2. 有聖民為樂為伴 (16:3)。
3. 愁苦減少快樂增加 (16:4)。
4. 有保守者 (16:5)。
5. 有教導者 (16:7)。
6. 有安居之所 (16:8-9)。
7. 有救恩，不朽壞 (16:10)。
8. 有滿足的喜樂 (16:11)。



榮美的尊名

經文  詩8篇

引言：

本詩為大衛在牧童時於曠野的夜裏，欣賞宇宙之大的詩，也説明人比宇宙偉大，從這些偉大中看出神的偉大，而稱頌神尊名的榮美。第2節曾被引用在馬太福音21:16; 11:25。第4至8節被希伯來書2:6-8所引用。第6至8節管理萬有被哥林多前書15:27所引用。

一・神的名在全宇宙的榮美（詩8:1）

1. 諸天述說神的榮耀（詩19:1）。
2. 諸天見證神的工作（詩19:2）。
3. 諸天證實神的存在（羅1:20）。

全宇宙如此偉大，造它的神更偉大；這位創造者，就是基督，其名何等榮美！

二・神的尊名在仇敵面前的榮美（詩8:2）

1. 仇敵不忠於神的工作；神興起嬰孩（即主耶穌）代替那工作。
2. 仇敵破壞神的工作，叫天地黑暗；神卻叫吃奶的口（即主耶穌）重新建造光明和天地。
3. 仇敵敗壞了神所造的人亞當；神卻藉第二亞當基督向之報仇，叫仇敵因基督成為腳踏，永遠失敗。故神的名在仇敵前極榮美。

三・神的名在人的身上得榮美（詩8:3-7）

- 人雖比不上日月星辰；但日月星辰卻是為人所造的，來服事人。神叫日月眷顧人。
- 人雖比不上天使或真神之偉大有力；但卻得了救恩，成為神子。“榮耀尊貴的冠冕”即是得救成為神子的地位。
- 人雖比不上萬物或野獸之力大等；但神卻叫人管理萬物，證明人是萬物之靈。

主的奇妙是用軟弱的叫強壯的羞愧，選愚昧的叫智慧的羞愧，選無有的叫有的羞愧（林前1:26-29）。故神的尊名在人的身上何其美！

四・人應知道幾件事，叫神的尊名實在得到榮美

- 要知道耶和華是主（詩8:1），我們的好處不在祂以外（詩16:2）。
- 要知道主在我們身上所建立得勝仇敵的能力（詩8:2），就是救恩，主寶血的能力。
- 要知道主對我們無微不至的眷顧（詩8:3-4），叫日月星辰來眷顧我們。
- 要知道神所賜給我們的榮耀尊貴（詩8:5），即智慧，聖潔，公義，救贖。
- 要知道神對我們的託付寄望（詩8:6-8），即管理萬有，與祂一同作王。

結論：

我們知道這些，我們就當盡力去作。我們靠主的能力去作得完美，主的名就更得榮耀。我們當同聲說：主啊！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！



上帝乃是烈火

經文  來12:14-29

○ 引言：

一般人只知道神是靈，在愛中神施恩創造我們，賜下獨生子救贖我們，賜永生給一切相信的人，又眷顧引導信徒走順利蒙福的道路。但在聖經中神自己向猶太人啟示祂是烈火（出24:17；申4:26,36；9:3），可是猶太基督徒忽略了這點，以致墮落犯罪，所以聖靈再次藉使徒向信徒啟示神是烈火的真理。

一・神是烈火的意義

1. 說明神的榮耀威嚴（出24:17）。
2. 說明神的聖潔無瑕（出3:2-6）。
3. 說明神的獨一至尊（申4:24）（即忌邪）。
4. 說明神的潔淨能力（申9:3-5）。
5. 說明神的公義無私（賽33:13-16）。
6. 說明神的審判正直（賽66:15-17）。

○ 二・神是烈火對信徒的要求

1. 要信徒與眾人和睦（來12:14；羅12:18）。因為神是和平之君（賽9:6；亞9:9-10）。
2. 要信徒追求聖潔（來12:14；帖前4:3,7）。因為神是聖潔的神（利11:44-45）。

3. 不可失去神恩 (來12:15; 林後6:1)。因為神是賜恩的神 (林後9:8,15)。
4. 不讓毒根沾污 (來12:15; 申29:18-21)。因為神是忌邪的神 (鴻1:2-8)。
5. 不要貪戀世俗 (原意為輕慢褻瀆神) (來12:16-17)。因為神是公義的神 (出9:27; 詩7:11)。
6. 不可棄絕警戒 (來12:25)。因為神是真理誠實的神 (約4:23-24)。神的話句句都是煉淨的 (詩12:6; 箴30:5)。所以都是真理，因此不可棄絕。

結論：

神是烈火並非要恐嚇人，或隨意毀滅人。祂是烈火，是要信徒存謹慎感恩的心，照神所喜悅的，用虔誠敬畏的心事奉祂。在這位烈火的神面前，你我如何生活和事奉？



神是指示人的神

 細文 創22:1-19

○ 引言：

我們的神是愛。在愛中祂創造人，救贖人，供應人一切的需要。但這些只表達愛的一部分。愛，另一方面的表現，就是神要指示人，教導人當作甚麼。在亞伯拉罕獻兒子以撒的事上，神啟示了我們幾件事：

一・神是萬有的主宰

所以祂對萬有有主權。兒女是神所賜給的，所以神對我們的兒女有主權。今日很多作父母的不知此真理，以致不讓神在我們的兒女身上有主權。

○ 二・神對我們的兒女有旨意

所以我們兒女的成長和前途，當交在神的手中，聽從神的指示當作甚麼（創22:2）。

三・神指示兒女的地位和作用

1. 作兒子的地位即要聽從父親，學父親的榜樣。
2. 其作用即為活的祭物，一生事奉神。當時是死祭，但神要活祭（羅12:1）。活祭即一生按神旨意事奉。後來在以撒的生平中可見如此，他挖井（創26:）；他為雅各祝福（創27:），不照自己的意思為以掃祝福。

四・神供應服事者的需要（創22:14）

一生服事神，神就供應一切的需要。為活祭是犧牲，但也是經驗神是活的神，祂供應一切力量，智慧和生活上的需要。這即是指示出，神要人作個活的事奉。

五・神指示得福的目的（創22:16-18）

人得福的目的是叫別人得福。傳遞神的福給別人。



不見一人，只見耶穌

經文 太17:1-8

○ 引言：

重溫馬太福音16:13-28的事。彼得承認耶穌為基督，之後，卻以自己的意思攔阻主。主就教訓門徒當捨己從主，就是要按神的旨意事奉主。耶穌要他們明白怎樣才是按主的旨意事奉主，所以在六日後親自帶他們進高等的神學（路加福音9:28-36為“約有八天”，即一星期之久）。

一・進這神學的三個學生

1. 彼得—盼望的學生。仰望主。
2. 雅各—信心的學生。相信主。
3. 約翰—愛心的學生。敬愛主。

這也是進神學的三個條件。

○ 二・如何進這神學？

1. 要耶穌帶領。就是要有耶穌的揀選和呼召，不是別人，也不是自己。
2. 要暗暗地。原文作“負”上，有指債務由人負擔之意；有負責任，擔保之意。就是要耶穌擔保進入神學。
3. 要上高山。要進入至聖所，在那最深的地方，與主面對面的受教。也指最安靜的地方。

三・神學的課程是甚麼

1. 學習真理，真實，更真切的認識主。明亮如日頭，也可是光明的生命，心中所藏的就顯明。(17:2)
2. 學習聖潔，衣裳潔白如光。光明的生活 (17:2)。
3. 學習禱告，靈交。摩西與以利亞與主說話 (17:3)。
4. 學習鎮靜，或不受環境（外界）的影響 (17:4)。彼得的論點似乎不錯，但這是受外界的影響。一受外在環境的影響，就會隨便說話，結果說錯話。
5. 學習聽父神的啟示，聲音 (17:5)。摩西以利亞可能對主有很好的解釋，但人的解釋可能不完全。只有父對兒子的講解最完全。天父說甚麼呢？“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”
6. 學習認識主的手。摸他們 (17:6-7)。安慰的手，扶持的手。你喪膽祂會安慰，你跌倒祂會復興。
7. 學習只見耶穌 (17:8)。仰望主。人雖偉大，但會過去，改變。主永不改變，永與我們同在！



我們也是人

經文  徒14:8-18

○ 引言：

簡述這件事蹟。使徒在路司得叫瘸子得醫治後，人要向使徒獻祭時，使徒說了這句話：“我們也是人。”

一・甚麼時候要有這樣的思想？

1. 當被神使用時，記得自己是人。即記得不是自己能作甚麼，而是神自己作那工作。
2. 當工作大有效果的時候，記得自己是人。要記得是軟弱的人，免得爬到神的地位上去。
3. 當被人過分尊敬的時候（神化），記得自己是人，而不敢奪取神的榮耀。

○ 二・“我們也是人”的態度

1. 立刻顯出人的樣式。撕裂衣服跳進人群中間（14:14），表明與人有一樣的生活，立刻回到人的地位。
2. 要高舉真神（14:15-17）。講明誰是真神。
3. 要攔阻人這樣的舉動，但不責備人（14:18），也不冒昧的接受人這樣的尊敬。

三・常常記得“我們也是人”的好處

1. 不會把自己“神化了”。神化就是說永無錯誤，完全知道，完全有能力。
2. 不會把自己“孤立了”。孤立自己不與人來往，或輕看人，不同情人，無人情。
3. 即使自己失敗了，也不會不能起來，因為仍會仰望主的扶助和復興。

四・神的僕人也是人

對於神的僕人，也當有“他是人，性情與我們一樣”的看法。其好處：

1. 不會把他當作神，而忘記他不過是神的僕人。
2. 不會把他當作完全無過和毫無缺點的人，不會連他不對的也當作對。
3. 不會因他的軟弱和失敗，而灰心跌倒，或攻擊批評；因記得他也是人。
4. 不會忘記他肉身的需要，和我們一樣。
5. 不會忘記他的性情和我們一樣，也會喜怒哀樂，與我們一樣。

結論：

主耶穌常稱自己為人子。祂不以作人為恥，祂保持人的風格。我們也當如此，當時刻記得自己是人，也要記得主的僕人也是人。我們都是人，因此需要彼此幫助，代禱，勸勉，安慰，鼓勵。就是要按着你所喜歡別人怎樣待你的去待他們。



專心事奉的僕人

經文  路16:13; 羅6:16-23

○ 引言：

人本來就是僕人，事奉各等的主人。事奉神就是神的僕人，事奉人就是人的僕人，事奉自己就是自己的僕人。你是作誰的僕人，在乎你所事奉的是誰。順從誰，就作誰的奴僕（羅6:16）。

一・僕人的緣由

神造人的時候，要人成為祂的兒女，代祂管理宇宙萬物。但人不守本位，不要這個高尚的地位，因貪一點的虛榮把自己賣給罪，成為：

1. 罪的奴僕（羅7:14; 6:16）。一生服事罪，非犯罪不可。
2. 魔鬼的奴僕（弗2:2-3）。一生悖逆，放縱肉體，行魔鬼所行的事（約8:44）。
3. 錢財的奴僕。
4. 但主以重價買贖我們，叫我們能成為主的僕人。因主的愛，不忍我們受罪及魔鬼的苦害，所以以寶血重價把我們買贖回來（林前6:19-20），叫我們將自己獻給義，作義的奴僕，以至成聖（羅6:19）。

二・僕人的態度

1. 順從，順命（羅6:16）。聽從主命，不自作主。人的失敗淪為罪奴，就是因為悖逆；人的得勝和成功就是順服。順服神的話，命令，典章，法度，訓誨，旨意…

2. 將肢體獻上 (羅6:19)。把一切附屬於我們的都獻上，成為義的器皿，就是給義使用，差用，運用。一切聽從主的命令和吩咐。從前聽從魔鬼，自己，罪惡，行不義的事；現在完全聽主的命令，行義事。
3. 受義約束 (羅6:20)。義才能行義。我們本不會行義，要有義行，必須聽義的指揮，在義中自由行動。義的行為是不受律法禁止的 (加5:22-24)，不義的才受律法禁止，不受律法禁止才是真自由。不但國家明文的律法，更是良心的律法。
4. 要專心事奉主 (路16:13)。不要三心兩意，事主又事己，事神又事鬼。三心兩意的在神前必得不着甚麼。他的心如海浪翻騰 (雅1:6-8)。
5. 不能大於主人 (約13:16-17)。
6. 不能霸佔主人的產業 (太21:33-41)。
7. 當盡自己的本分，不求酬謝 (路17:7-10)。

三・事奉主的福分

1. 成為義 (羅6:16)。
2. 成為聖 (羅6:19-20)。得神子的生命。
3. 成為良善，有神的榮耀 (太25:21; 19:17)。
4. 得着冠冕 (啟2:10)。

結論：

在這悖逆的世代中，魔鬼多方引誘我們。願我們單事奉主，順服主，獻身與主，受祂的約束，專心事主，叫主的名在我們身上得着榮耀。



忠心的管家

經文  路16:1-13

引言：

路加福音第十五章的大兒子不是忠心的管家，因為沒有按父親的心意管理家務。

一・一個管家

1. 他有一個主人（財主）。即父神（路16:1）。
2. 他自己是管家僕人，不是東家。神造人就是要人作管家，亞當就是管家（創1:28）。
3. 有別人與他同作管家。別人向他主人告他。
4. 他是管理財物的。我們所管理的，就是身體，兒女，事業，工作，時間，才幹等。
5. 他曾經是主人所信任的。
6. 他浪費主人的財物。甚麼叫浪費？即不用在合主人的心意之上，或過分的使用。
7. 他不忠於所交託他的，假公濟私。

二・主人如何對待管家（路16:2）

1. 信任他，請他作管家。主要求管家忠心（林前4:2）。
2. 聽人的控告，調查，詢問。
3. 按實情與他結賬。
4. 要他交代明白。
5. 以他的不忠辭掉他（太25:14-30）。

三・管家的聰明（路16:3）

1. 為失業後的生活打算。作甚麼？
2. 估計自己的力量。無力，怕羞。
3. 為自己失業後的住處打算（路16:4）。
4. 利用現在的機會及時打算（路16:5-7）。
5. 利用暫時的作永遠的打算（路16:9）。

四・我們作管家的原則

1. 在最小的事上忠心（路16:10）。
2. 在最小的事上行義（路16:10）。
3. 在不義的錢財上忠心（路16:11）。
4. 在別人的東西上忠心（路16:12）。
5. 單事奉一個主（路16:13）。如約瑟的忠心。

結論：

主快來了，祂來就是要與我們算賬。我們能否忠心見主？



摩西的幫手約書亞

 約書亞 出24:12-18; 33:11; 書1:1

引言：

約書亞有非凡的身世，地位與名字；但他仍作摩西的幫手。

一·他是以法蓮支派嫩的兒子（民13:8,16）

1. 以法蓮的意思是“加倍興盛”，在雅各祝福時成為長子，有長子事奉神的名分（創41:52; 48:20）。
2. 嫩（代上7:27）是魚，永遠，繼續之意。希伯來文意為：在神旁邊，用雙手懷抱（賽60:4），如孩子被父親養育。總意：是有長子的名分，是在神的右邊，被神所懷抱所撫育的。有特殊的身分，有特別的地位。
3. 也有好的名字：約書亞的意思是“救主”。但約書亞仍作幫手。

二·約書亞作摩西的幫手

1. 謙卑順服摩西為他選人去和亞瑪力人爭戰。照摩西所吩咐的去打仗（出17:9-15）。他不推卻，不憑己意而行，也不半途而改，直到得勝為止。
2. 忍耐等候，學習孤單安靜。與摩西同上山，卻停在半山，而摩西獨自見神（出24:12-13）。他不怪責摩西的撇下，也不先自己下山；等候四十日，直到摩西下來後，才與他同下山。

3. 不離開職守，始終站在帳幕（摩西的辦公室）（出33:11）。摩西進出工作，傳信息，而約書亞是唯一不離會幕的。不得命令和指示，他是不隨便離位去職的。
4. 受差為探子，作冒險的工作，有美好的見證（民13:8,16; 14:6-10）。雖然工作微小卻是重大的，是很危險的，但有神的眼光和信心，並為神作美好的見證。雖有人用石頭打他，但得神榮光的保護。
5. 得摩西的幾分尊重（民27:15-23）。他沒有完全奪取，神說給他幾分他就領受幾分。
6. 四十年作摩西的幫手（書14:7-10）。他的首領摩西在，他沒有奪取摩西的地位和工作。
7. 繼續摩西未完之工（書1:1-3）。沒有另起爐灶，起革命；而是完成別人未完之工。

三・作幫手的好處

1. 學習工作。
2. 學習處事。
3. 學習經驗。

結論：

約書亞有了四十年幫手的經驗，才能帶領以色列民進迦南，攻地，分地，完成大功。他也在舊約中成為一個預表主的人。



迦勒專心跟從主

 約書亞記 14:6-15

○ 引言：

迦勒在八十五歲時向約書亞求得神從前所應許的產業，這裏迦勒提到自己是專心跟從主的人。

一・專心跟從主的真實性

1. 他自己表明是專心跟從主（書14:8）。
2. 摩西證實他專心跟從主（書14:9）。
3. 聖靈證明他是專心跟從主的（書11:15；14:14）。

○ 二・他是如何專心跟從主呢？

1. 從他蒙召出埃及時（出12:）。
2. 在曠野的戰爭中（出17:）。
3. 在窺探迦南地的事上（民13:）。眾人都背叛神，但他跟從主，他相信主是得勝的。
4. 在佔領迦南地的事上。到約書亞記13章，以色列民已經佔了迦南全地。這佔領的戰爭是神在帶領。他一直跟着神去打仗，直到佔領了全地。
5. 從四十歲開始跟從主直到八十五歲，沒有改變，始終如一。

三．為甚麼他會這樣跟從主？

1. 他認清耶和華是真神。
2. 他認清耶和華是救主，救他們脫離埃及和罪惡等。
3. 他認清主是永遠與他同在，不會離開他，在一切的戰爭和道路中，主都同在。
4. 他經驗主是信實的，照祂的應許成就，與他同在。

結論：

我們有這麼一位可信可靠的主，不跟從祂，還要跟從誰呢？（約6:68）



拿俄米的見證

經文 得1:1-22

○ 引言：

簡述故事的背景：一個家庭遭遇饑荒，逃難，丈夫兒子都死了。但在這樣的環境中卻有美好的見證。

一・在苦難中學功課

起初聽父母的聲音嫁丈夫，後來是聽丈夫。但覺得都不十分好。故決定聽神的聲音（得1:6），就聽見神眷顧自己的百姓。

二・接受神的管教（得1:13）

神管教拿俄米的原因不清楚，可能是她聽人的話過於神的話。我們當聽神的話過於一切。

三・敬畏神的生活（得1:16-17）

這生活其媳婦完全明白。從拿俄米的生活見證而叫路得要信從神。活出神同在的生活。

四・接受現實的境況（得1:20-21）

以前是甜的，現在是苦的。向人分享內心的真實苦況，不裝假虛偽。

五・及時行動（得1:6）

她就與兒媳起身歸回。許可路得及時去收取麥穗（得2:2）。

六・給兒媳正確的指導（得2:）

1. 不誤媳婦之青春（得1:12-13）。
2. 要心志堅定的人跟從她。對心志堅定的人予正確的指導（得1:18）。
3. 指示工作的方法。蒙恩的地點（得2:22）。
4. 指示路得如何得好的安身之處（得3:1-4）。

七・叫神的名得榮耀（得4:14-16）

這是她一生中最美好的價值。在我們一生中能否叫神的名得榮耀呢？

結論：

留心我們一生的見證能否叫神的名得榮耀？



路得的選擇

經文 得1:6-22

一・每個人都有選擇的本能

1. 小孩子，男女老少都有，且中西古今都有。
2. 人的本能是選擇好的。
3. 人都會選自己所喜歡的。

二・選擇的重要

1. 會決定前途，如羅得（創13:10-13）。
2. 會決定生死，如羅波安（王上12:1-19）。
3. 會影響全人類，如亞當犯罪（羅5:12）。

“選擇”是神給人一個極大的自由權。人必須善用它。選得好，可以造福一生；選得不好，可以敗壞一生。特別是人在揀選永遠的事上。今來看路得如何揀選。

三・路得如何選擇？

1. 對道路的選擇（得1:16）。願與拿俄米同行，回到猶大的伯利恆，即回到讚美之地（猶大），糧食之家（伯利恆）。不像俄珥巴選擇回到摩押地。
2. 對於住家的選擇。願與拿俄米同住，雖然她是個寡婦。俄珥巴選摩押的娘家。
3. 對於國度的選擇。願與拿俄米同國度，雖然她是摩押女子。俄珥巴選咒詛的國。

4. 對於信仰的選擇。願與拿俄米同上帝，雖然她本有自己
的偶像。俄珥巴選擇偶像迷信的宗教。

5. 對於歸宿的選擇。願與拿俄米同死同埋葬，即永不分開。

拿俄米代表靈命長進的信徒。今日我們對以上幾件事的
揀選如何？從人的眼光看，路得跟從一個老寡婦去素不認識
的國家是愚昧的，但我們看她的結局如何呢？

四・路得選擇的結果

1. 她得到生命之糧（得2:14）。
2. 她得到安身之處（得3:1,13; 2:23）。
3. 她得進到猶大王族的支派，與波阿斯結婚（得
4:11,13）。
4. 她得神的賜福，耶和華使她懷孕生子（得2:12-13）。
5. 她的名列在基督的家譜中（太1:5）。

結論：

我們今天在道路，住家，國度，宗教，歸宿上，作怎樣
的選擇？願我們選那永遠上好的。



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

經文  提後1:1-14

○ 引言：

使徒保羅為了福音緣故，被囚在羅馬的監牢中。但他不以為恥，因為“知道我所信的是誰”（1:12）。

一・我所信的上帝

1. 是有旨意，是活的，有思想計畫的（1:1）。
2. 是恩惠平安憐憫的源頭（1:2）。
3. 是至尊至聖可事奉的（1:3）。
4. 是有恩賜的，賜人有剛強，愛心，謹守的心（1:6-7）。
5. 是有能力的（1:8）。
6. 是以聖召和恩典呼召人（1:9）。
7. 是永活的，從以先到如今（1:9-10）

○ 二・我所信的耶穌

1. 耶穌裏有生命的應許（1:1）。
2. 耶穌裏有恩惠平安憐憫（1:2）。
3. 耶穌裏有恩典和神的旨意（1:9）。
4. 耶穌裏有信心愛心（1:13）。
5. 耶穌裏有福音，就是祂把死廢去，將生命彰顯出來（1:10）。

三・我所信的聖靈

1. 是住在我們裏面的 (1:14)。
2. 是我的生命 (1:1)。
3. 是我的恩賜 (1:6)。
4. 是我的見證 (1:8)。
5. 是我的師傅 (1:11)。
6. 是我的能力 (1:14)。

結論：

聖經啟示關於耶穌的內容是清楚，具體，可以一生體驗，歷久常新的。因此每位重生的信徒都當壯膽地宣告：我知道所信的是誰。



仰望耶穌

經文 猶1:17-25

一・記念所聽的道（17節）

要記念耶穌基督之使徒的話。世上有假使徒，他們好譏誚，不敬虔，順從私慾，分爭結黨，屬血氣，沒有聖靈。我們不要作假使徒，當作真信徒，有真生命，就是耶穌的生命。

二・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（20節）

就是讀經。參加查經班，自己讀經，早晚讀，背經，行聖經，思想聖經，愛聖經，說聖經。

三・在聖靈裏禱告（20節）

1. 靠聖靈的能力。
2. 隨聖靈的引導。
3. 隨聖靈的光照而認罪。
4. 信聖靈的應允。

四・保守自己在神的愛中（21節）

1. 以神的愛激勵自己不犯罪，不離主。
2. 以神的愛激勵自己愛主愛人。
3. 以神的愛為生活的能力。

五・仰望主耶穌的憐憫直到永生（21節）

1. 仰望主耶穌的慈愛。
2. 仰望主耶穌的謙卑。
3. 仰望主耶穌的溫柔。
4. 仰望主耶穌的赦免。
5. 仰望主耶穌的恩典。
6. 仰望主耶穌的信實。
7. 仰望主耶穌的聖潔。



六・憐憫軟弱的人（22節）

1. 對於人的軟弱，要體貼和同情。
2. 對於軟弱的人，要扶助他，為他禱告。



七・搶救罪人（23節）

就是在罪惡的火中，在魔鬼的火中，在情慾的火中，在驕傲的火中搶救他們出來。但記得不要在救人時去犯罪。



結論：

仰望耶穌，祂必保守我們不失腳，不犯罪；且能歡歡喜喜地站在祂面前。



為了耶穌

經文  帛利門書

○ 引言：

簡述本書的故事。要點在“為”。

一・為基督耶穌被囚的（1節）

保羅本是自由人，但為了基督被囚（林前9:19-23）。被囚就是不自由。保羅為福音的好處放棄自由，我們今日為基督徒者亦當如此（加5:13）。

二・為你感謝我的上帝（4-5節）

聽見弟兄的好處，在屬靈上的長進而感謝神。不是嫉妒，攻擊，乃是歡喜感謝。保羅聽見羅馬教會的好處感謝神（羅1:8），聽見帖撒羅尼迦教會的好處也感謝神（帖前1:2）。

三・為基督作善事（6節）

作在基督身上各樣的善都留心去作，且都是存作在基督身上的心。這樣就不是討人的歡喜，乃是討主的歡喜。不是討人的稱讚，乃是討主的稱讚。為主而作的善事是不灰心的，且是最快樂的。如馬利亞倒香膏事。

四・為人的愛心快樂，安慰，暢快（7節）

人的愛心成為我們的快樂和安慰。為此我們也會去愛人，叫人得快樂安慰。愛人的心是最會叫人得幫助的。我們當愛人，好叫人從我們身上得快樂。如約拿單和大衛的事。

五・為失敗的弟兄代求（8-10節）

在肉體中的人誰都有失敗。在失敗中的弟兄最有效的幫助就是代求。對失敗的弟兄不是遠離，輕視，責備，厭棄；而是同情，憐憫，代求。憑着愛心代求。

六・為兄弟負債（18-19節）

他的債都歸在我身上。不是向人要債，討債，乃是求代負債。不是斤斤計較人的虧欠，乃是求人赦免。正如耶穌一樣。

七・為信任弟兄的心寄予盼望（21-22節）

1. 深信弟兄必順服，行超過他所說的（21節）。
2. 深信弟兄會好好款待他，並為他代禱（22節）。

對人有盼望，是最會鼓勵人的。

八・為弟兄問安祝福（23-25節）

把自己與弟兄同列。馬可和底馬都失敗過，但保羅仍代他們問安，沒有輕視。“耶穌的恩常在你們心裏”，以主的恩包圍人，滋潤人的心。



信徒對於金錢當有的認識

經文

提前6:3-10,17-18

一・錢財是甚麼？

1. 是虛無的（箴23:5），是沒有的，會生鏽（雅5:3），甚至滅亡（徒8:20）。
2. 是吹來吹去的浮雲（箴21:6），是無定的（提前6:17）。
3. 是人心所追隨的東西（結33:31），但不如美名和恩寵（箴22:1），也不能換愛情（歌8:7）。
4. 是會叫仗賴的人跌倒（箴11:28）。

二・貪財之禍

1. 煩亂不安（箴15:16）。
2. 擾亂己家（箴15:27），挑起爭端（箴28:25）。
3. 行事不義（箴16:8），不免受罰（箴28:20）。
4. 年少日短（箴28:16），甚至被奪去性命（箴1:19）。
5. 貧窮立刻臨身（箴28:22）。
6. 是不會知足的（傳5:10）。
7. 是會被誘離真道的（提前6:10），背棄耶和華（詩10:3）。
8. 是會使自己陷在網羅中（提前6:9）。
9. 是萬惡之根（提前6:10）。

三・對錢財應當如何處理

1. 將所得的十分之一獻給神（創14:20；28:22；民18:26-28；瑪3:8,10）。

2. 錢財加增時，不要放在心上（詩62:10），免得把心壓昏了。
3. 要善用神所託付的在神的工作上（太6:17-19），積財於天。如有錢可奉獻卻不奉獻，是件極羞恥的事。
4. 要甘心施捨樂意幫助人（箴11:24-25；3:27-28）。
5. 不輕易借貸（向人借或借給人），這是不榮耀神的事（申15:6；出22:25）。也不賒入貨物，這與借錢一樣，無錢就不買，不得已賒了就要趕快奉還。
6. 不可浪費，要量入為出；不可大事鋪張，要節儉清廉。
7. 為自己用錢要節儉，為別人用錢要慷慨。
8. 要管理錢，不要給錢管理。
9. 在經手的錢財上要分明，公私也要分清。
10. 替人或公家辦事，不該從中設法取利。這是世人的方法，基督徒當以服務為要。
11. 不買獎券，彩票等，這是貪心。
12. 不得分外之財。在薪金或應得的以外不隨便接受金錢。有人送錢要問明原意。不明的錢寧可拒絕不要，免得日後受累。

結論：

緊記提摩太前書6:10的教訓。一切的錢都要從主而來，一切為主而用。



肢體支持

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的編輯，印刷，製作網站等經費，單單來自主內肢體的奉獻。肢體的愛心奉獻，將大大幫助本社持續進行這項聖工。

奉獻支票（港元 / 美元 / 加拿大元 / 澳洲元 / 新加坡元均可）或匯票（港元），抬頭請寫“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”或“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imited”，寄至本社郵箱：香港新界火炭郵箱 101 號 (P.O.Box 101, Fotan Post Office, N.T., Hong Kong)。

尚有其他奉獻至本社之方法，請參閱附夾之回應表。

版權及使用說明

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，以“免費贈閱，樂意奉獻”的形式發布。歡迎善用，共同在聖經真道上得以建立。

個人使用：主內同工和信徒，可以自由下載或複印使用，作為講道或個人查經的參考。

教會使用：教會團契或小組查經班，可以自由下載和複印使用，作為課堂講義，聚會材料；也可載於堂會內部刊物中，但敬請註明出處和著者。

網上轉載：主內其他非牟利網站，如欲轉載，敬請先來函本社申請。

敬請尊重福音文字聖工。未經著者或本社同意，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的所有內容，無論部分或全部，均不得以任何包裝形式，循商業途徑租賃，流通或轉售。



金燈臺活頁刊長期作者黃彼得牧師，傳講神的話語五十多年，累積寫下查經講道大綱達二千多篇；現將之輯錄成為“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”，由金燈台出版社編校整理，以活頁小冊形式逐步印行，並藉網站發佈，作為贈書事工，供應全球各地同工和信徒使用，查考聖經，傳講主道。

查經講章大綱每十數篇編成一小冊，設有釘孔位置，並可拆裁為獨立活頁，供讀者活用活存，以小量形式印刷發行，供應未能上網者的需要。

查經講章大綱並可於本社網站上開讀和下載；網上版設有經卷索引，系列索引，分類索引，題目搜尋等功能，網址：www.GoldenLampstand.org



編製： 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
郵箱：香港新界火炭郵局信箱101號
P.O.Box 101, Fotan Post Office, N.T., Hong Kong
網址：www.GoldenLampstand.org

贈閱本·非賣品
©2009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